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14:00

网络投票表决时间：2025年12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年12月30日9:15-15:00。

######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公司A幢六楼会议室。

######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小敏。

##### 2、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37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205,718,1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6324%。

######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8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110,322,6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098%。

###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519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95,395,5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4225%。

### （3）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52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112,091,3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4216%。（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控股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5,469,7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93%；反对 196,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57%；弃权 5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11,842,9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84%；反对 196,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56%；弃权 5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勤芝、沈高妍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30日